

特邀主持



赵翼如  
资深编辑、记者。现供职于江苏省作家协会，一级作家。著有《倾斜的风景》《有一种毒药叫“成功”》等，曾获冰心散文奖。

## 那一刻被照亮

一个乡下女佣，白天洗衣、酿酒，也从花草里提取颜色。晚上一碰画板，黑夜就关到门外去了。世界在那一刻被照亮——信手涂鸦出惊世骇俗的画，美得令人不安。

这是法国画家萨贺芬的传奇故事。

由此感知另一片时空。“我的灵感来自天上。当你不快乐的时候，就摸摸树，摸摸花，在树底下坐一坐。”无论外表多么卑微，打开内里足够丰沛——笔彩映出不知道自己也有东西。

那么素朴，那么高远，那么不像常规画作。有人读出了天真，有人读出了魅惑，也有人读出了灵魂的尊贵。

本期《行者》，呈现“多维度”。许钧教授谈“与不同艺术家的相遇”；和毕飞宇相遇的篮球足球，则获得了一种洞察的灵视。

写意伊犁河  
摄/丁捷



## 画面与真实

文/毕飞宇

还是先说篮球吧。很多年前，资深的NBA解说员张卫平在央视的直播间被问到了一个问题：“你第一次在现场看NBA的感受是怎样的？”张卫平，曾经的国手，现今的央视解说员，一下子愣在了那里。张卫平最后说：“想哭。”

2014年是世界杯年，在这一年当中，足球回到了它的王国，足球再一次成了我们日常的话题。不过我很想表达一个容易被我们忽略的看法，——我们在球场上踢过的那个球和我们在电视里看到的那个玩意儿，它根本就不是同一个东西。

球场上的足球是什么？是水平面上的一项运动，22个人都在同一个水平面上，因为防守和封堵等原因，持球人的视线是有死角的，有时候，你真的不知道球该往哪里传，你很难在紧张激烈的奔跑当中做出最佳的选择。当然，教练有教练的战术安排，通过大量的演练和重复训练，球员也能像背诵课文那样记住自己的战术走位，人就该那样跑，球就该这么传。

但电视不一样，它的机位不可能和球员处在同一个水平面上，它在看台，它在高处，甚至在十多米的高处。这一来有趣了，画面成了鸟瞰图，球场再也没有所谓的死角了，所有的一切都一览无余，一目了然。然而，相对于球场上的球员而言，我得说，电视画面是一幅彻头彻尾的“假象”，没有一个球员对球场上的态势可以一览无余，一目了然。在“假象”面前，“足球”是多么的简单，“看上去”太容易了。别忘了，这个“假象”还有它的导播呢，你想看什么，你想从哪个角度看，画面一下子就切换过去了。导播关注的是传播，他顺应的恰恰是我们这些观众的感受。久而久之，我们这些看球的人形成了一种有关足球的认知，其实，这种认知已经脱离了足球，它体现的只是“转播的思维”。必须承认，“转播的思维”比“足球的思维”要清晰得多、明确得多、广阔得多、细微得多。然而，它也有遗漏，这个遗漏就是球员在球场上的具体感知，尤其是位置感——这才是足球最为本质的那个部分。转播带来了一个有趣的现象，看球的人永远比球员聪明：你他妈的怎么能这么踢呢？猪！我们只是忘了，我们的眼睛在高空，而球员的身体在场上，他们的眼睛在场上，他们的判断也在场

上。高高在上的眼睛永远是聪明的，无所不知，像上帝。

相对于地面上的足球，画面是不真实的。你想知道足球并不像你“看到”的那么容易，最有效的办法是“下来”，走两步。

是机位的“高度”决定了画面的角度，我想说，角度是至关重要的东西，角度变了，这个世界也就变了。事实上，在我们看世界的时候，所谓的角度往往是别人的，恰恰不来自我们自己。知道这一点并不容易，如斯，后遗症是普遍的：眼高，手低、脚低、心智低。对了，最后是嘴硬。

科学与技术帮助我们真的“看到”这个世界，可我们必须承认，科学与技术有时候也会合谋，它们共同为我们提供一种幻影、一种谎言。因为合谋者是科学与技术，我们自然而然就选择了笑纳。说到底，科学与技术并没有撒谎，是我们的不智、狂妄、盲信和盲从让科学与技术成了撒谎者。

我还是想说电视和画面。人类的视觉实在是一种神奇的感知，它远比我们所知道的“能看”要复杂许多。比方说，视觉在体积上的还原能力就近乎魔幻。就说我的身高吧，是一米七四，上了电视呢？上了报纸呢？在影像画面上，我的身高也许只剩下十个厘米。可这个世界上没有一个人会认为我的身高只有十厘米。人类的视觉就是这样妙不可言，它自然而然地会就把视觉上的误差“修复”到物理世界最真实的那个状态。

仅仅在这个意义上，我也依然要说，画面是真实的，画面也是不真实的。

2012年，在美国的达拉斯，我见到了张卫平先生，因为刚刚从达拉斯的“美航球场”出来，我没有问他为什么在第一次现场观看NBA的时候会“想哭”，我想我已经知道他的感受了。就在“美航球馆”的门口，有一块竖立的、巨大的白布，上面有乔丹、科比、勒布朗等天才球员摸高的高度。红色的是乔丹。金色的是科比。黑色的是勒布朗。那是他们母队的颜色。我站在白布的下面，举起手来……让我来告诉你我的真实感受吧，我不相信。我不相信人类的血肉之躯仅靠弹跳就可以抵达那样的高空。然而，就在当天晚上，在同一个时空里，我亲眼目睹了勒布朗的飞身暴扣。那是怎样的弹跳速度！那是怎样的弹跳高

度！那是怎样的弹跳距离！近乎恐怖——人类的血肉之躯轻而易举地完成了它传奇的一跃。

这样的画面我陌生么？不，一点也不。我在电视里见多了。可是我依然要说，无论我们的视觉有多么出色的“修复”能力，电视的画面空间毕竟只有电视那么大，它永远也无法还原物理世界里的现实距离。勒布朗究竟有多快？勒布朗究竟能跳多高？勒布朗究竟能跳多远？画面是体现不出来的。只有在同一个空间里亲眼目睹之后，你的内心才能体会到近乎恐怖的震颤。我是被感动的。这感动超越了体育，它让我知道了一件事，在人类平凡而又日常的躯体内部，蕴含着惊天动地的能量。它足以让我们自豪，它足以让我们动容。真他妈的“想哭”。天赋是多么地蛊惑人心，艰苦的训练是多么地蛊惑人心。我坚信，因为天赋与训练，我们的血肉之躯是可能的。我们的精神也一样可能。可惜，这些本该属于我们的震颤，画面一律替我们省略了。

我突然就回忆起2000年来了。悉尼奥运会男子篮球的小组赛，美国梦四队对法国国家队。全世界的球迷至今一定还记得这个画面：身高一米九八的文斯·卡特在三分线外断球，然后，沿45°角内切。法国队的中锋，两米一八的弗雷德里克·韦斯，他堵住了卡特的线路，他想造卡特一个犯规。应当说，韦斯的选择是正确的。但是，噩梦即刻降临。卡特腾空而起，他的裆部贴着韦斯的头皮呼啸而过。这就是所谓的“世纪之扣”，惊悚一点的说法则是“死亡之扣”。我清晰地记得当时的电视画面，镜头当即就疯了，它在捕捉不可一世的卡特，还有几近癫狂的加内特。他们在庆祝，如痴如醉。

就在同一个空间、同一块场地，另一个人，弗雷德里克·韦斯，几乎消失了。其实他并没有消失，只是不在画面的内部。这个骄傲的法国人是在欧洲篮球的文化中成长起来的，欧洲篮球的文化和NBA有质的不同，它强调的是整体而不是个人，它钟情的是技术而不是身体。韦斯做梦也想不到，NBA的球员会以这样一种方式打球，身高只有一米九八的家伙硬生生地用他的裤裆把两米一八的韦斯给吞了。蛇吞象，生吃！欧洲的球员即使有这样的弹跳也绝对干不出这样的事来，它不在韦斯的篮球常识之内，甚

至，不在他的生活常识之内。没有人会谴责卡特，这就是文化的差别。我估计韦斯把录像回放一百遍也不相信这是真的。事实很残酷，是真的。韦斯的自尊与自信受到了致命一击，在他遥远的鼻孔四周，弥漫的全是裤裆的气息，挥之不去。其实，故事仅仅开了一个头，——决赛来临了，法国队和梦四队居然又遇上了。我想说，法国队的教练是仁慈的，他体谅韦斯，没有安排韦斯出场。韦斯静静地坐在替补席上，脸上挂着神秘的微笑，像遗忘了使命的外交官。他知道镜头会找到他的，所以他要笑。他本该有一个多么美好的未来啊，早在一年前的NBA选秀大会上，纽约尼克斯已经选中他了，韦斯全新的人生就等着悉尼奥运会落幕。然而，卡特的裤裆从天而降，像安装了GPS，直接击中了韦斯的天灵盖。一切都毁了。韦斯放弃了他的NBA。对他来说，哪里还有什么NBA？所谓的NBA，只是裤裆里的DNA。

回过头来看，就“世纪之扣”的两位当事人而言，真正的主角并不是卡特，对他来说，他只是完成了千百次扣篮中的一个，如斯而已；但是，“世纪之扣”对韦斯的影响是如此地漫长、如此地巨大。他的运动生涯就此改变，他的一生就此改变。这是一件大事件，韦斯是当事人的当事人。一切都发生在同一个空间里，然而，镜头偏偏把他给忽略了。我们有理由指责电视转播么？没有，绝对没有。在彼时，在彼刻，电视转播去捕捉卡特是天经地义的，镜头理当记录那些惊世骇俗的枭雄；镜头理当尾随胜利者，而不是倒霉蛋。这是竞技体育不二的逻辑。

画面是如此真实，但是，另一种真实，或者说，更令人关注的真实却不在真实的画面之内，它被遗漏了，像不存在。这一切就发生在我们的眼皮底下，一如韦斯失魂的背影，无影无踪。■